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會依據高雄市政府 115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115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推動「以人為本」的智慧城市，公私協力導入創新科技，提升智慧治理能量，參與智慧城市展會活動，擴展與國際城市互動交流，促進技術合作及輸出海外市場。
- 二、導入 AI 應用，整合核心服務系統，發展一站式數位服務平台，結合各局處為民服務措施，打造更高效的智慧服務體驗。
- 三、提供全年無休、24 小時服務 1999 市民專線，強化人民陳情及派工案件之處理效率與品質，提供多元服務管道，持續推動優質服務。
- 四、強化各機關公正轉型知能，並納管追蹤各機關「淨零-公正轉型」措施，協助各機關順利推動公正轉型。(淨零)
- 五、為掌握民意、貼近市民需求，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並觀測媒體評比，作為施政改善參考。
- 六、聚焦重點施政，策定本府 116 年度施政計畫，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並持續追蹤各機關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以精進施政作為。
- 七、掌握市府各項重要施政計畫辦理情形，藉由府層級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協助計畫順利推行；追蹤議會建決議案、行政院指示及監察院交辦案件回覆處理情形。
- 八、落實本府公共工程施工查核機制，並強化工程團隊專業能力，以提升本府工程品質。
- 九、推動資訊資源共享，擴充資訊基礎設施，跨域備援提升數位韌性，建立資安零信任構架實施準則，提升多層次的資訊安全防護機制；擴大資安專案性動態稽核量能，降低市府資安風險。

- 十、配合中央地方創生政策，持續輔導並協助本府各機關及地方團隊提案爭取補助資源，為地方注入創生動能。
- 十一、配合重大政策與施政，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依據重要市政發展與政策擇定研究主題，作為市政治理參考。
- 十二、全民督工通報系統結合本市 1999 市民服務專線，建構通報案件處理標準作業程序，提升通報案件滿意度。
- 十三、落實開放政府理念，推動公民參與市政，捲動民間參與公共事務能力，實現由下而上的公參精神。
- 十四、統計分析各機關公文處理時效，擇機關進行實地訪查考核；邀集各領域專家學者，辦理市營事業機構經營成效考核，精進相關作為。
- 十五、落實政策智庫，廣納產學研委員，提供市政諮詢與建議；召開市長與本市大學校長會議，促進產官學交流平台，擘劃市政發展。
- 十六、制訂本府「政府服務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執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十七、持續精進校園霸凌事件獨立申訴調查機制，並參酌專家學者之專業知識及經驗，提出相關優化建議，協辦校園霸凌防制工作。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研考) 二、行政管理(資訊)	3,951 3,087 864	不含人事費：113,240 研考會：68,868 資訊處：44,372
貳、研究發展	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	4,412	
參、綜合計畫	策定年度施政計畫	4,741	
肆、管制考核	列管計畫考核評估	520	
伍、為民服務	聯合服務業務	71,483	
陸、工程品質評鑑與查核	工程品質查核	1,719	
柒、資訊業務	數位發展計畫 一、規劃發展 二、資源管理 三、數位服務 四、資通安全	220,752 68,836 39,938 73,751 38,227	
捌、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一、人事費 二、第一預備金	113,335 113,240 95	
合計		420,913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3,951	
一、行政管理 (研考)			3,087	
(一)事務管理	加強行政管理，有效提供本會各單位推行業務所需行政支援	1. 加強財物管理，使物帳相符，並照規定辦理公用物品之購置及維護。 2. 依據檔案法辦理屆保存年限之檔案銷毀及現行檔案管理。 3. 建置本會共通性資料庫，作為研究發展、施政計畫、管制考核互相勾稽，充分發揮本會功能。		
(二)會計業務	有效執行預算	依照主計法規嚴密審查各項工作計畫執行結果及經費，力求計畫與預算密切配合。		
(三)人事業務	健全機關內部組織，推行工作簡化，實施員工績效考核	1. 依據編制與業務實際需要，慎重選(進)用人材並予適當分工，做到人與事密切配合，發揮團隊精神。 2. 賡續辦理工作簡化。 3. 加強平時考核，以為年終考核及績效考核之依據。		
二、行政管理 (資訊)				864
(一)事務管理	加強行政管理，有效提供本處各單位推動業務所需行政支援	1. 依照採購法、事務管理有關法規，確實辦理財物採購，並落實管理制度。 2. 積極辦理檔案建檔典藏、銷毀等管理工作，提升檔案執行功能。 3. 不定期辦理公文查詢或稽催，提升公文處理時效。		
(二)會計業務	有效執行預算	依照主計法規嚴密審查各項工作計畫執行結果及經費，力求計畫與預算密切配合。		
(三)人事業務	健全機關組織，有效運用人力，落實考核獎懲	1. 依據行政院「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作業要點」等規定，合理規劃運用人力。 2. 落實平時考核，作為年終考績、陞遷等重要依據，並覈實辦理年終考績(成)。		
貳、研究發展			4,412	
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			4,412	
一、審查因公出國人員報告書	督促各機關對因公出國人員所提報告書，有效採行運用，以收實效	1. 列管本府以政府經費或公假出國人員於回國 3 個月、赴大陸地區返回之日起 1 個月內依規定格式提出書面出國報告。 2. 審查各機關出國人員報告書，其建議事項具有參採價值者由主辦機關分送權責機關參辦，俾使出國報告建議事項，作為市政建設之參據。		

二、彙編工作報告	按時提出本府工作報告，俾使中央與議會瞭解本府施政概況	1. 彙編本府全年度之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2. 配合市議會定期大會之召開，彙編本府施政報告函送市議會，1年編印2次。	
三、推展委託研究成果	管理本府各機關就市政重要議題委託專家學者研究，以促進市政發展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規定，管理本府各機關之委託研究案。 2. 研究報告電子檔均收存放於本府市政研究成果網，提供本府各機關及外界參閱運用。	
四、掌握民意調查	瞭解民意趨向，作為施政之參考	1. 積極掌握主要媒體民調結果，分析本府施政力或城市競爭力。 2. 依調查面向項目，請本府業務權責機關研議改善方案。	
五、推動高雄地區大學與市府官學合作	建立市府與高雄地區 18 所大專院校交流平台，形成政策規劃智庫	辦理高雄地區大專校長與市長會議，廣納各校建言，形成資源整合平台與政策規劃智庫，促進官學合作。	
六、諮詢業務市政諮詢	邀請學者專家或本會委員參與市政諮詢、施政規劃、研究案審查、工程查核等	1. 辦理市政座談或研討會，強化市政建設規劃及執行品質。 2. 重大議題之諮詢及研究探討。 3. 廣納專家學者市政建設興革建議，並由相關機關落實改善。	
七、兩岸事務專責業務	配合中央推動大陸事務相關事宜	配合中央推動兩岸政策之宣導工作。	
八、公民參與市政	推動公民參與市政	推動公民參與式預算之宣導、培訓、提案、審議、執行。	
參、綜合計畫			4,741
策定年度施政計畫			4,741
一、辦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完成本府 116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 推動本府各機關 116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之先期作業，結合中程施政計畫預算制度，就各機關所提計畫進行審查作業。 2. 審查各機關所提計畫，其中屬中央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者依規定陳報中央主管機關審議。 3. 將中央及本府核定之審查結果函知各機關據以編製 116 年度概算暨作為本府計畫暨預算審查委員會審議年度預算之依據。	
二、策定年度施政綱要	策定本府 116 年度施政綱要	本府各機關配合本府施政重點，擬訂 116 年度施政要項及施政目標，由本會彙整修訂為本府 116 年度施政綱要。	
三、審編年度施政計畫	訂定本府 116 年度施政計畫	1. 本府各機關依據本府 116 年度施政綱要（草案）擬訂 116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由本會彙編後送請市議會作為審查本府 116 年度預算案之參考。 2. 依據市議會審議通過之預算修訂為本府 116 年度施政計畫，並函送本府各機關據以實施。	
四、研訂中程	追蹤本府 112 至	本府各機關依據市長施政理念、機關發展願	

施政計畫	11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	景與核心職能，訂定所屬中程施政計畫，確立未來四年施政主軸，並每年追蹤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持續滾動檢討修正。		
肆、管制考核			520	
列管計畫考核			520	
評估				
一、重要施政計畫選項列管	就本府 115 年度施政計畫擇其重要者予以列管，俾依計畫期程如期完成	1. 訂定選項列管原則及預計列管項目，視個案需要函請機關與會討論。 2. 依施政計畫之重要性予以審查後，彙整簽陳市府同意，確定年度列管項目。 3. 審查各列管計畫主管機關擬訂之作業計畫，並定期彙編執行情形報告，提供機關長官參考，並藉公共工程督導會報機制，協助問題排除及檢討執行進度。		
二、重要施政計畫列管項目年終考核	評核施政計畫列管項目執行成效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列管計畫評鑑要點」之規定，擬訂年終考評實施計畫。 2. 組成考評小組，召開考評會議，據以評定各列管計畫年終考核成績。 3. 評定考評成績辦理獎懲，並撰寫考評報告，函請各有關機關參考改進。		
三、市營事業機構年度考核	評核市營事業機構年度執行成效	1. 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年度考核要點」辦理經營績效考核。 2. 組成考核小組，並遴聘學者專家參與，就各事業機構之業務經營、財務管理、企劃管理、人事管理、研究發展等五大業務項目進行考核。 3. 評定考核成績辦理獎懲，並撰寫考核報告，提出改進事項送請各有關機關參辦。		
四、公文處理督導查訪	強化公文處理時效，提升公文品質與行政效率	1. 督導各機關依照院頒「文書流程管理作業規範」及「高雄市政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等規定，每月檢視各機關整體公文處理時效統計，針對待提升機關，要求提出改善因應作為，以提高行政效能。 2. 依據「高雄市政府公文處理考核要點」規定，擇定機關辦理實地考核，藉以瞭解受考機關辦理一般公文、人民陳情等七大類案件處理情形，發掘問題並提出改進意見，以提高公文品質與行政效率。		
五、重要業務追蹤檢查	嚴謹追蹤各項重要業務作業流程	1. 追蹤行政院院會、院長提示暨決議及監察案件等事項。 2. 追蹤督促各機關對市議會建決議案、臨時動議案儘速處理回覆，並將各機關辦理情形編印成冊，分送市議會及本府各機關參考。 3. 管考市長重要指示事項並將各機關辦理情形定期彙報。		
伍、為民服務聯合服務業務	提高為民服務績效	1. 聯合服務中心作為市府的綜合服務窗口，以臨櫃、書面、電話、傳真、網際網路（E-Mail）等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對市政的諮詢、陳情等服務。	71,483	71,48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派工項目（如路燈不亮、路面坑洞等），以立即處理方式，24 小時立即服務民眾，藉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3. 透過網際網路以「市長信箱」及「高雄數位市民-市政服務」，提供便捷、迅速之數位化服務。 4. 提供民眾衛生保健服務、結合法制局、社會局及高雄市律師公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5. 以現場會勘、複查、協調等方式，深入基層解決問題，落實民眾陳情案件之處理。 6. 整合相關陳情系統，俾利後端管制及分析，並運用大數據系統彙整民眾意見及執行成效分析檢討，以供市府施政之參考。 7. 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提供民眾 24 小時全天候之市政服務，提昇市政滿意度。 8. 接獲意外事件通報，於第一時間通知市府權責機關至現場勘查處理，以及主動關懷慰問受傷民眾，並持續追蹤辦理結果與協助相關後續事宜。 9. 配合協助處理校園霸凌防制事件，邀請相關專業人士擔任府級委員，參與校園霸凌處理小組之調和/調查會議等相關行政作業程序。 		
陸、工程品質評鑑與查核				1,719
工程品質查核				1,719
一、工程品質查核	以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公共工程進度及品質查核	外聘專家、學者查核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之公共工程品質及進度作業。		
二、品管教育訓練或標竿學習計畫	辦理工程機關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及品質提升創新專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訓工程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等施工團隊人員，建立施工品質共識，以提升工程品質。 2. 針對本府工程提出品質提升創新專案，以提升本府工程品質及查核成績。 		
柒、資訊業務數位發展計畫				220,752
一、規劃發展	公私協力合作，發展創新應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以人為本」智慧科技解決方案，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公私協力爭取中央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打造市民有感的智慧應用服務，提升城市智慧治理及韌性能量。 2. 亞洲最大智慧科技應用展會活動-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展示市府智慧治理成果，提供市民瞭解數位便民服務，並透過國際論壇瞭解智慧城市發展趨勢及需求，邀請國際城市代表蒞臨高雄實地參訪與商洽媒合，促進企業與國際商務對接機會。 		220,752 68,836
二、資源管理	打造雲端機房	運用科技整合雲端與地端優勢，建立先進混合		39,938

<p>三、數位服務</p>	<p>創新市政提升數位服務</p>	<p>型雲端虛擬機房，達到強化本府數位服務韌性的目標，以因應資安攻擊與未能預期之災害，於災害或必要時刻發生時，迅速切換地雲端備援中心，維持重要核心系統正常運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 AI 技術應用，整合核心服務系統，導入 AI 技術於智能客服、民眾陳情系統與公文系統等領域，提升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並提供民眾更高效的智慧服務。 2. 打造一站式數位服務，例如次世代全球資訊網，將以一站式入口整合全府資訊、數位市民服務及智能客服功能，為市民提供便捷的數位服務。 3. 持續整合全府機關申辦服務於市政服務單一入口，優化申辦表單設計與流程效率，提升線上服務便利性，讓民眾可在單一網站完成機關業務申辦、查詢、陳情、預約等服務。 	<p>73,751</p>	
<p>四、資通安全</p>	<p>數位市民鏈結智慧生活</p> <p>強化資安防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優化數位市民服務，整合生活應用與市政相關服務，例如應用於活動報名、票券管理、集章與兌換等情境，並促進跨局處整合應用，打破系統分立限制，建構從市政服務到日常生活應用能無縫連結的數位環境。 2. 提供多元驗證方式供數位市民平台各系統介接使用，例如將擴充支援無密碼認證技術 FIDO2，未來市民可透過手機的指紋或生物辨識完成快速驗證與安全登入，提升整體使用體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鞏固資通訊安全防護體系，辦理市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C 級機關資安紅藍隊攻防演練，以強化市府資安主動偵測監控防禦縱深，有效掌控資安情資變化，提升市府自身防護、快速應變處置能力。 2. 提升市府資安治理效能，持續優化資安考評制度，以共同標準評量市府資安人員，可掌握機關於資安政策推動、風險管理與事件應變上的表現，並據此給予資安人員考績建議與適任評估，展現本府在資安治理的積極作為。 3. 推動本府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籌組產官學聯合稽核團，輔助機關強化資安應辦作業及資安稽核能力，培養資安防護意識，並透過稽核數據統計，檢視稽核成效與風險趨勢。 	<p>38,227</p>	